

关于印发《花石乡农村地区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五大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花政办〔2022〕89号

各村，乡直各单位：

现将《花石乡农村地区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五大行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2022年5月20日

花石乡农村地区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 “五大行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全国、省、市、县安全生产会议精神及各级领导批示要求，按照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总体部署，切实加强农村交通安全管理，预防减少交通事故，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的道路交通环境，根据县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联席会议部署，花石乡道路交通安全工作会议决定自2022年5月起至年底，在全乡开展农村地区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五大行动”。特制定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农村地区“遏事故、强管理、保安全”为核心，通过开展专项整治，切实排查治理一批农村地区源头隐患，严厉打击交通违法行为，精心开展一系列贴近农村群众的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加强农村地区交通安全管控，有效化解农村地区道路交通突出安全风险隐患，努力实现农村地区道路交通事故“零发生”的工作目标。

二、整治重点

（一）重点路段：省道、县乡道穿村过乡、重要平交路口、急弯陡坡、临水临崖等路段；村组公路安全防护设施不全等路段。

（二）重点时段：节假日、务工务农集中出行、农产品集中采摘输出、婚丧嫁娶、民俗活动、学生放假返校、“一早一晚”等重点时段。

（三）重点车辆：短途客车、面包车、摩托车、电动车以及低速载货汽车、三轮车、拖拉机等。

（四）重点违法：违法载人、违法超员、酒驾醉驾、无牌无证、不系安全带、驾乘摩托车和电动车不佩戴安全头盔等。

三、主要任务

（一）扎实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大联合”

1. 深化电动车综合治理工作。深入贯彻落实2022年第一季度上级会议精神，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三轮四轮电动车综合治理的意见》（皖公通〔2022〕12号）要求，密切协同联动，深入开展电动车综合治理工作，严格经营销售，规范登记管理，加强路面管控和安全宣传，严防电动车事故频发多发。

2. 深化警医联动救援救治。深入贯彻落实公安部办公厅、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健全完善道路交通事故警

医联动救援救治长效机制的通知》（公交管〔2020〕161号）要求，扎实开展基础调研工作，研究解决交通事故伤员急救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推动完善警医联动工作协作机制，努力提升交通事故伤员救援救治效率。

3. 深化农村管理力量融合应用。持续深化警保合作，加强农村地区“两站两员”建设应用，进一步健全完善劝导站运行机制。根据辖区实际，采取行之有效方式推动一村一辅警、农村基层干部兼职“两员”，融合力量、长效运行，持续组织开展劝导活动。

（二）扎实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大清剿”

1. 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严格按照《六安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开展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的通知》（六市安〔2022〕8号）部署要求，结合实际有针对性地明确工作重点内容、任务措施、实施方式，压实责任，扎实深入推进。坚持标本兼治、长短结合，立查立改、先急后缓，对于重大风险隐患分级建立台账清单，对于重大突出问题强化协调配合，集中攻坚解决。

2. 深入推进重点车辆和驾驶人隐患清理。强化重点车辆和驾驶人源头隐患清理，进一步提高“两客一危一货”、“营转非”客车等重点车辆检验率、报废率、违法处理率以及重点车辆驾驶人审验率、换证率、学习率。全面摸清辖区面包车、低速货车、三轮摩托车等三类车辆逾期未检验、逾

期未报废以及实际驾驶人底数，加大隐患治理力度，确保车辆检验率、报废率、违法处理率以及驾驶人换证率 10 月底前不低于 80%，年底前达到 90%以上。

3. 深化开展隐患突出路口路段治理。深入贯彻落实省安委会《关于加快推进农村道路安全隐患突出路口路段治理和高速公路恶劣天气高影响路段优化提升重点攻坚项目的指导意见》（皖安〔2022〕7号），深入推进全乡公路安全设施和交通秩序管理精细化提升行动，挂图作战、倒排工期，6月底前，完成急弯陡坡、临水临崖路侧险要路段警告标志、道路标线、减速带、路侧护栏、交通信号灯（含闪光警告信号灯）安装。

（三）扎实开展农村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大整治”

1. 强化路面交通秩序管控。乡公安派出所要统筹警力分布，广泛发动“两站两员”、驻村辅警、行政执法力量，组建联合执法小分队，登门入户开展警示教育，并在重点时段“守点巡线”，加强路面查处劝导，严防违法超员、违法载人、酒驾醉驾、无牌无证车辆出村上路。

2. 严查“两违”交通违法。深度分析辖区车辆通行轨迹，结合本辖区“双违”发生规律，明确重点路段时段，动态调整勤务部署，强化路面巡查管控。每月 5 日、15 日、25 日开展违法载人、违法超员集中整治。结合开学季和中秋、

国庆假期群众集中出行实际，适时组织开展拼车包车超员载客专项治理。

3. 深入开展“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严查不佩戴安全头盔、不系安全带交通违法，用好教育、警告、罚款、记分、曝光手段，形成处罚一例、教育一片的整治效果。充分发动“两站两员”等力量，强化重点时段、重点路口的宣传劝导，及时消除交通安全隐患。年底前，普通公路摩托车、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安全头盔佩戴率达到100%。

4. 严厉打击货车超限超载违法行为。严格公路超限检测执法管理，超载违法货车一律从严处罚并卸载、一律查清货车所属企业和查实货物装载企业，存在非法改装的一律责令恢复原状，对不按规定接受检查的货车一律依法处罚，形成严管高压态势。派出所要定期汇总涉及我乡货车、驾驶人、运输企业的超载违法信息，抄告交通运输部门依法实施“一超联治”（对超限超载车辆，1年内违法超限运输超过3次的货运车辆和货运车辆驾驶人，1年内违法超限运输的货运车辆超过本单位货运车辆总数10%的运输企业，以及货运场所经营者实施处罚）。

（四）扎实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大警示”

1. 组建宣讲团，推送“微提示”。各村组建一支不少于6人的兼职宣讲员队伍，充分依托基层交警，选拔有群众工作经验、语言沟通能力强、组织协调能力好的民警辅警，发

动村干部、大学生村官、农村“两员”力量和志愿者壮大宣讲团，定期组织开展培训，提高宣讲业务能力和宣传水平。要研究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交通安全进农村宣传方式，积极建立乡村交通安全工作微信群，派出所民警辅警担任“驻群”交警法治宣传员，每月推送不少于10条警示提示信息，充分发挥“荧光微平台”作用，开展“点对点”精准化宣传提示。

2.开展“乡村行”，播放“大电影”。通过“敲门行动”加大交通安全普法宣传教育工作力度，每月借助“大篷车”、“家门口的板凳会”或“电影下乡”等形式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巡回宣讲，每年至少开展不少于2场次的巡回宣讲，要常态化开展进村入户宣讲，每年不少于20场次。要按照《安徽省公安厅安徽省电影局关于开展“皖美送影乡村行 交通安全进万村”主题活动的通知》（皖公交管〔2021〕195号）要求，持续深化电影映前公益宣传工作，依托“电影下乡”“农村院线”平台，严格遵守我县防疫工作相关规定，原则上我乡全年映前播映不少于6场次。要用好交通安全公益宣传资料，借助新媒体平台矩阵联动，形成线上线下同步推广的立体化宣传模式。

3.刷写“墙体字”，安装“提示牌”。要以创建交通安全示范村为契机，做好农村社会化宣传。要联动相关部门，依靠乡村组织，发挥公益力量，利用乡村主次干道住宅外墙

等载体刷写标语、绘制墙体画，上半年各村乡农村地区要刷写“墙体字”不少于1幅，全年不少于2幅，通过图文并茂的形式把交通安全绘上墙，广泛宣传“农村双违”“酒驾醉驾”等突出违法行为的危害性。要完善农村宣传阵地建设，在行政村村委会（村民服务中心）、农村学校（教学点）醒目位置设置（维护）1个固定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提示栏，在村口设置（维护）1处警示提示标牌，全力打造乡村交通安全宣传阵地。

4.用活“大喇叭”，用好“营业点”。要按照《安徽省公安厅 安徽省广播电视局关于积极运用应急广播系统加强全省农村地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工作的通知》（皖公交管〔2021〕141号）要求，各村充分利用已建成的应急广播体系进行交通安全宣传。要持续推进农村地区交通安全“大喇叭”宣传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原则上每周广播不少于2次，每次5分钟，在交通安保、恶劣天气和群众集会等重要节点，应提高发布频次。要继续发挥“三家运营商”（电信、移动、联通）营业点作用，开展张贴一张宣传海报、摆放一本宣传折页、播放一组游走字幕、播放一条宣传视频的交通安全宣传“四个一”活动，切实提高交通安全宣传的针对性、精准性、实效性。

（五）扎实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大督查”

1. **深入开展暗访检查。**紧密结合党的二十大交通安保工作，在专项行动期间，组建多部门联合督导组开展暗访检查，发现问题、就地整改、跟踪督办，对动作迟缓、落实不力的单位和个人将进行通报约谈、督察问责。

2. **扎实开展事故深度调查。**用好用足交通事故深度调查手段，深度分析本地交通事故的深层次诱因症结，依法适用《刑法修正案（十一）》修订的强令违章冒险作业罪、增设的拒不整改重大事故隐患罪以及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手段，加大对交通安全隐患突出企业和相关责任人的惩处力度，增强执法震慑效果。

3. **严肃追责问责。**发生一次较大道路交通事故或有较大影响的道路交通事故的，对因工作落实不到位，隐患整改不及时、不彻底，造成较大以上道路交通事故或严重后果的，一经查实，依纪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开展农村地区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五大行动”是防范农村地区交通事故的有力举措，是确保全乡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的重要抓手，乡道路交通安全会议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成立主要领导牵头、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的工作专班，精心谋划部署，强力推动实施。要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任务分工，实行项

目化管理，详细制定任务单、时间表和路线图，挂图作战、销号推进。

（二）严格规范执法。各有关部门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坚持宽严相济、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的原则，严重违法应严查严处、轻微违法以教育为主。要严格遵守法定程序，防止因违反程序、执法不当引发矛盾冲突。派出所要加强民警安全防护教育和执法装备配备，做好民警辅警日常防疫防护工作，严防涉警安全事故和涉疫感染发生。